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3300—2016

食品工业企业诚信管理体系

Food industry enterprises integrity management system

2016-12-13 发布

2017-07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I
引言	IV
0.1 总则	IV
0.2 运行模式	IV
0.3 与其他管理体系的关系	V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诚信管理体系要求	2
4.1 总则	2
4.2 方针	2
4.3 策划	2
4.3.1 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	2
4.3.2 诚信因素	2
4.3.3 诚信目标和方案	3
4.3.4 体系文件	3
4.3.5 社会责任	3
4.3.6 诚信文化	3
4.4 运行	3
4.4.1 资源、职责和权限	3
4.4.2 意识、能力和培训	4
4.4.3 信息交流	4
4.4.4 文件控制	4
4.4.5 记录控制	4
4.4.6 运行控制	4
4.4.7 应急准备和响应	5
4.5 检查和改进	5
4.5.1 监视和测量	5
4.5.2 合规性评价	5
4.5.3 内部审核	5
4.5.4 不符合的纠正、预防和失信修复	5
4.5.5 征信评价	5
4.6 管理评审和声明	6
4.6.1 管理评审	6
4.6.2 声明	6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标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认可技术研究所、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中实诚信信用评价有限公司、黑龙江飞鹤乳业有限公司、北京御食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标准化研究院、中国轻工业联合会、北京嘉多乐食品科技有限公司、中融博信(北京)国际信用评价中心、北京食品协会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乔东、刘克、白慧卿、孙敏杰、郭新峰、王玉君、董立军、何诚、李桂芝、于建海、李俊、马立田、韩敏、江洲、上官树一、甄剑、刘子平、崔永慧、白松、肖光辉、王明、任来保、王建平、刘江毅、王媛、杜娟、赵秀云、刘玉玲。

